

文学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

□ 叶舒宪

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 上海 200240

文学人类学是 20 世纪后期的跨学科研究大潮中涌现的一门新兴交叉学科。孕育其生长的学术潮流可概括为两个学科领域的研究转向：一是文化人类学研究的文学转向，或称人文转向；二是文学研究的人类学转向，又称文化转向。自文学人类学诞生之日起，对后一个转向的探讨就成为研究者入门的“过关考验”，相关的探讨和争鸣一直不绝如缕。而对前一个转向，属于文化人类学学科史的范畴，目前国内关注得很少。只有充分从语言文学和文化人类学两个专业角度看待学科发展“转向”的学术史意义，才能为这门新兴的学科找到一个长足发展的立足之地。20 世纪德语世界中最有影响力的思想家兼神学家潘能伯格在其《人是什么——从神学看人类学》中开篇就说：“我们生活在一个人类学时代。一门关于人的广泛的科学是当代思想追求的主要目标。一大批科学研究部门为此联合起来。”既然生活在一个人类学时代，那么人类学所要追求的问题“人是什么”，就同时成为所有人文学科的共同问题。作为人学的文学，当然不会例外。面对法律人类学、艺术人类学、政治人类学、历史人类学、宗教人类学、医学人类学、教育人类学之类的新兴交叉学科如雨后春笋般出现的当代现状，我们不得不承认，文化人类学这一门学科获得了超越所有其他学科的重要性。文化人类学是一门孕育于 19 世纪，到 20 世纪才获得长足发展的新学科。没有它的成熟和发展，有关人的知识或学科，就不能像有关自然的科学那样成为人类知识园地中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人类学作为学科园地中一朵晚开的花，具有后来居上的优势。这种优势不仅体现在它要解决的问题——人类作为文化动物的复杂性，是古往今来最难解决的问题之一，而且也体现在跨学科影响力方面，它提供的文化整体观确实能引领人文社会科学的各个其他学科，使之获得创新发展的方向。

与上述这些与文化人类学相结合的人文学科相

比，文学人类学作为一种有组织的持续发展的学术潮流，似乎仅仅在中国（大陆）获得一定的学科合法化身份。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地方，文学人类学似乎不如历史人类学和艺术人类学那样兴旺发达，只是散见于个别的和零星的研究著述之中，没有相应的学术机构或学术组织，也没有在高等教育的专业科目中有所体现。

在编撰第一部文学人类学专业的研究生教材的过程中，笔者对 20 世纪以来的人文社会科学的人类学转向问题，提供学术系谱学的描述，撰写成近五万字的专章。而对人类学学科的文学转向问题，几乎没有给予足够的关注。除了学科性质和研究范式意义上的转向，即从科学实验和实证，转向人文阐释，文化人类学家采用文学化的方式写作民族志，也属于另一种意义上的转向。费尼雅总结了两种形式的民族志小说形式：一种是局内人的自我描写，另一种是局外人对他的描写。这两种写作的出现，如同一个隧道挖掘工程从两边挖通的效果那样，会给文学和人类学都带来新变化。文学的作者们开始通过人类学知识自觉而主动地追求对文化他者的认识和审美的再建构。民族志作者们则借助文学表现手法实现民族志文本的创新。回顾 21 世纪以来文学人类学在中国的拓展情况，已经被学界所接受并形成广泛讨论的有文化文本的大小传统理论、四重证据方法论、文化的符号编码程序、神话历史概念等；此外，还需要继续展开更加深入的探讨，在继承创新的意义之上，对今后文学人类学的研究前景做出一些预期和展望。

在西学东渐以来的知识背景下，文学人类学的理论建构意向一直处于非常尴尬的境地。一般而言，对内介绍和接受的西方理论多种多样，而本土一方的原创性理论建构却显得寥寥无几。除了教科书类型的高头讲章式“准理论”以外，确实拿不出什么像模像样的理论体系。有人会这样思考：既然理论思维不是国人的强项，又何必以己之短去竞争他人

之长呢?文学人类学一派对此的回应是:如果没有先进理论的聚焦和引领作用,我们的文学和文化研究又怎么能跟上这个时代的变迁,拿出有厚重底蕴和学术分量的研究成果呢?难道中国只能提供素材和资料,不能提供成熟的理论和方法吗?

后殖民主义理论家阿罕默德认为当今时代就是理论发达的时代,理论性成果的层出不穷,成为学术思想进步的助推器。他写道:在过去的1/4世纪里,一项几乎涵盖所有英语国家文学研究领域的显著发展成果,便是理论生产的高度繁荣。“理论的爆炸作为一种对话和重构,其主要方面已经成为一种融入了欧陆思想成果的杂糅:本雅明、法兰克福学派、语言学、阐释学、现象学、结构主义、后结构主义、沃罗西洛夫/巴赫金学派、葛兰西、弗洛伊德,以及拉康式的弗洛伊德,等等。”如果聚焦一下当代的理论生产所围绕的新关键词,文化人类学的重要影响力是不言而喻的。昔日流行的关键词,如审美、文学性、修辞术、风格、趣味等,已经被“反经典”“文化民族主义”“文化认同”“少数族裔话语”“多元文化主义”“跨文化认知”“离散”等一系列新名目替换,它们大都是直接来自文化人类学的术语。由此可知,在这种后现代、后结构主义和后殖民主义的现实语境中,没有相关的人类学的基础知识,是无法理解和应对当代的理论生产新浪潮的。用卡勒的说法,我们必须面对1960年以来发生的事实:从事文学研究的人已经开始研究文学研究领域以外的著作,因为那些著作在语言、思想、历史或文化各方面所作的分析都为文本和文化问题提供了更新、更有说服力的解释。这种意义上的理论已经不是一套为文学研究而设的方法,而是一系列没有界限的、评说天下万物的各种著作的方法……“理论”的种类包括人类学、艺术史、电影研究、性研究、语言学、哲学、政治理论、心理分析、科学研究、社会和思想史,以及社会学等各方面的著作。

近三十年来,从文学理论方面的神话原型批评起家,中国文学人类学一派的理论关注随着跨学科研究的深入而逐渐形成,集中体现在如下两方面:一是关于文化文本的符号编码论——大传统的非文字符号解读,和小传统的文字文本解读的相关性、因果关系、神话历史等。希望通过这样的文化文本符号的历史分析视角,厘清口传文学与书面文学、民间文学与作家文学的母子关系,同时厘清文化文本与文学文本的母子关系。二是立足于国学传统传承创新立场的、关于当代跨学科研究方法论的,称为四重证据法。

在现有的文艺理论和美学理论范式之外,寻求一套文化文本导向的新理论与新研究范式,这可称得上当代文学人类学需要处理的首要理论难题。文

学人类学的批评实践侧重于以人类学、历史学和符号研究的方式研究各种文化书写的形态,在研究动态文化的过程中提炼出“文化文本”这一新概念。

文化文本这个术语,能够成为当代文学人类学最为核心的关键词。它最大的特点在于其非实体特征,在内涵上囊括各种类型的活态文化与物质文化,如民俗礼仪、节日庆典、口传史诗、传世文物、出土文物、建筑、遗址和墓葬的形制等;除此之外,生成这一符号综合体的特定社会历史情境也是文化文本的组成部分。

从理论建构方面看,有2013年出版的《文化符号学——大小传统新视野》一书。其编撰者希望为文学人类学的学术同仁们展开文化研究和文化阐释,提供一个可操作的理论视野——“文化符号学”的视野。其在理论上的推陈出新之处在于,以文字的有无作为最重要的媒介变革基准,重新划分文化的“大、小传统”。在论者看来,文字之前和文字以外的传统才是真正的大传统,以实物、口传和图像为载体,那显然是属于非文字符号的信息世界;而后起的文字以及用汉字书写的典籍,则开启文化传承的小传统。从大传统到小传统的关系,是原生与派生、孕育与被孕育、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在此基础上,再标榜一个颇具分析性的概念“N级编码”,将1万年以来的文化文本乃至当代作家原创的文学文本悉数囊括其中。

大传统以器物与图像为符号载体,这些产生于无文字时代的元素有着文化意义上的原型编码作用,可称为一级编码,主宰着这一编码的基本原则是神话思维,由此类一级编码驱动的观念历程可视为神话历史展开的过程;以甲骨文为初形的汉字系统,则开启二级编码的过程。用文字记录的早期经典,是文化传承中的三级编码。三级编码在各大文明的古典时代完成,基本上包括我国的先秦典籍等史籍;在希腊则是荷马史诗和赫西俄德的《神谱》、希罗多德的《历史》;在印度是四部“吠陀”和两大史诗;在古埃及是《亡灵书》等,在苏美尔和巴比伦有号称“世界第一部长诗”的《吉尔伽美什》等。在各大古文明中,此后的一切写作实践都是由此类的三级编码衍生出来的,是为N级编码。《文化符号学》从大传统的原发性角度重新解读小传统的“所以然”,通过文化符号学的多层编码透视,层层还原出文化生成符号的历时性叠加过程,不仅阐述驱动华夏文明的文化文本符号编码之核心动力,还严格按照年代顺序梳理出中华核心价值观的形成轨迹,探究视觉文本和物象文本的符号体系、表意功能与叙事特征,在当代民族国家的语境下重新讲述“中国故事”。

■ 《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年第1期,约11000字